新材料产业孵化园建设项目设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三招****字20200XXX、SGZ[2020]XXX-GCXXX**

**招 标 人：\*\*\*\*\*\*\*\*\*\*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file:///C:\Users\Administrator\AppData\Local\Microsoft\Windows\Temporary%20Internet%20Files\Content.IE5\SE642M5R\招标文件正文.doc#_Toc684317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file:///C:\Users\Administrator\AppData\Local\Microsoft\Windows\Temporary%20Internet%20Files\Content.IE5\SE642M5R\招标文件正文.doc#_Toc6843180)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2**](file:///C:\Users\Administrator\AppData\Local\Microsoft\Windows\Temporary%20Internet%20Files\Content.IE5\SE642M5R\招标文件正文.doc#_Toc684318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file:///C:\Users\Administrator\AppData\Local\Microsoft\Windows\Temporary%20Internet%20Files\Content.IE5\SE642M5R\招标文件正文.doc#_Toc6843182)

[**第五章 设计标准和要求 - 30**](file:///C:\Users\Administrator\AppData\Local\Microsoft\Windows\Temporary%20Internet%20Files\Content.IE5\SE642M5R\招标文件正文.doc#_Toc6843185)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1**](file:///C:\Users\Administrator\AppData\Local\Microsoft\Windows\Temporary%20Internet%20Files\Content.IE5\SE642M5R\招标文件正文.doc#_Toc6843186) **-**

# 第一章招标公告

新材料产业孵化园建设项目设计，资金来源为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编号：三招字20200XXX、SGZ[2020]XXX-GCXXX

2、项目名称：新材料产业孵化园建设项目设计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5、招标控制价：348.1万元

6、工程概况：\*\*项目位于\*\*，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115370.00 ㎡（合 173.05 亩），项目一期净用地面积约110.77亩（不含周边道路），土地面积最终以自然资源部门确定范围为准。设计范围为项目一期及周边道路、市政基础设施等。一期用地范围之外纳入规划方案设计（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方案设计，不做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等。该地块容积率控制性规划为1.0-1.5，设计还需要满足《关于实施河南省开发区标准体系及基准值（试行）的通知》、《\*\*\*地块性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要求。。

7、招标范围：本项目的规划方案设计（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等，并包含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进行设计方案的报批、配合施工图审查和其他部门相关的审查，提交业主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包括文本版、CAD格式电子版和PDF格式电子版）、技术规范、文件汇总、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8、设计周期：60日历天

9、质量要求：工程质量必须达到设计要求和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的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4、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5、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黑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为准（提供网上查询截图）；

6、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的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

7、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3年\*\*月\*\*日8时00分至2023年\*\*月\*\*日8时20分(北京时间，下同)。

2、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号）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须完成交易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CA数字证书，凭CA数字证书登录三门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点击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包含图纸、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办理CA证书：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1019/a8fae6a0-baed-499b-bb50-8ecc8828a2ca.html

**四、保证金的递交**

1、投标保证金：69000.00元；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月\*\*日\*\*时\*\*分；

3、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徽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62100.00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65550.00元。

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一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电子保函或转账缴纳。电子保函方便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 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询：0398-3117871、400-1538889。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

**五、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年\*\*月\*\*日上午\*\*时\*\*分；

2、开标地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3、开标方式：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六、其他**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保证金的缴纳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开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投标人须自行完善主体库资料。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同时发布。

**八、联系方式**

1、招标人：\*\*\*\*\*\*\*\*\*\*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大厦8楼805

联系人：何女士

电话：0371-65928003

3、监 督 单 位：\*\*\*\*\*建设领导小组

联系方式：1351388839X

\*\*\*\*\*\*\*\*\*\*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日

#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招 标 人 | 招标人：\*\*\*\*\*\*\*\*\*\*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2 | 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大厦8楼805  联系人：何女士  电话：0371-65928003 |
| 3 | 项目名称 | 新材料产业孵化园建设项目设计 |
| 4 | 建设地点 | \*\*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招标控制价 | 348.1万元 |
| 7 | 招标范围及工程概况 | 工程概况：\*\*项目位于\*\*，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115370.00 ㎡（合 173.05 亩），项目一期净用地面积约110.77亩（不含周边道路），土地面积最终以自然资源部门确定范围为准。设计范围为项目一期及周边道路、市政基础设施等。一期用地范围之外纳入规划方案设计（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方案设计，不做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等。该地块容积率控制性规划为1.0-1.5，设计还需要满足《关于实施河南省开发区标准体系及基准值（试行）的通知》、《\*\*\*地块性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要求。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规划方案设计（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等，并包含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进行设计方案的报批、配合施工图审查和其他部门相关的审查，提交业主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包括文本版、CAD格式电子版和PDF格式电子版）、技术规范、文件汇总、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
| 8 | 设计周期 | 60日历天 |
| 9 | 质量要求 |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设计要求和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的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 10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4、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5、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黑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为准（提供网上查询截图）；  6、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的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  7、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
| 1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2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3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0天前 |
| 14 |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 |
| 15 | 分包 | 不允许 |
| 16 | 偏离 | 不允许 |
| 17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根据第2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 18 | 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 |
| 19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3年\*\*月\*\*日\*\*时\*\*分 |
| 20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
| 21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
| 22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期后60日历天 |
| 23 |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69000.00元； 2. 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月\*\*日\*\*时\*\*分； 3.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徽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62100.00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65550.00元；  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电子保函或转账缴纳。电子保函方便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 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询：0398-3117871、400-1538889。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 |
| 24 | 保证金退还 | 1、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后，未被推选中候选人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2、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3、在上传施工合同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
| 25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26 | 投标文件份数 | 用CA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 27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23年\*\*月\*\*日上午\*\*时\*\*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
| 28 | 是否退还  投标文件 | 否 |
| 29 |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 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招标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4人；  评委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后在相应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30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选中标候选人数：1-3名 |
| 31 | 履约保证金 | 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
| 32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计取。 |
| 33 | 其他要求 | 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必须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
|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 “下载专区”中查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主体库中的账户）。  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投标人将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制作在“投标文件”中。请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在办事指南中网上投标栏目查看。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保证金无法正常缴纳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时，针对平台系统（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等）内信用状况排在前两个等级(建筑类:优秀、良好;公路类:AA、A;水利类:AAA、AA)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可根据信用等级在原定金额基础上分别降低10%、5%的额度。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t.cn/A6ZvtVob），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YMGZ(2022)xxx-GCxxx号.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YMGZ(2022)xxx-GCxxx号.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所生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仍为一个电子文件，投标人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时应将所报标段全部勾选后制作生成。**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主体库咨询电话：0398-3117815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10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资质、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原件的，投标人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同时，投标人须自行完善主体库信息。**。**评标委员会对原件的核验工作按以下条款进行：  （一）评标时，评委查阅投标文件中是否具有该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本项目需要提交的原件扫描件以投标截止前在投标文件中的信息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  （二）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将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三）投标人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 |

**一、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己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工程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周期、质量要求和安全文明工地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设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本招标项目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所投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所投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所投标段的代建人；

（4）为所投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 被责令停业的；

（6）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7）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8）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踏勘现场：不组织

1.9.2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投标预备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规定时间澄清。

**1.11** 分包：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不允许偏离。

### 1.13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设计标准和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公告形式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公告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本工程编制依据招标控制价评审报告**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投标保证金；

（5）设计方案；

（7）项目管理机构；

（8）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9）承诺质量、设计周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并具体措施

（10）优惠服务承诺

（11）其他资料；

3.2投标报价

3.2.1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投标人应对本次招标的全部工作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3.2.2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等规定，及达到质量和设计周期目标等要求,正式交付招标人使用前所需的全部费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投标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交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见前附表

3.4.3保证金退款手续见前附表须知。

3.4.4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3.4.2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投标人在投标时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设计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履约担保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四、投标**

#### 4.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五、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2.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代理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

5.2.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代理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电子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和唱标。

5.2.4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各自的报价信息。如对报价信息有异议的，应在唱标结束后10分钟内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 六、评标（本项目为电子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1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共 5人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代表于开标前，在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现场监督下，从相应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6.1.2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实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1.3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内容进行澄清，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6.1.4在评审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文件均未规定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予通过，未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予否决；

6.1.5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1. **评标方法和标准**

6.3.1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使用免提电话致电投标人要求其对质疑问题进行答复。投标人应及时对质疑进行在线回复，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6.3.3评标委员会对需要答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答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该质疑内容进行认定。

**七、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如果30日内中标人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视为放弃中标。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八、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少于3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1.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九、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十****、其他**

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附件1：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向招标人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评标报价低的优先；评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标准：见附表1。

2.1.2资格审查标准：见附表1。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附表1。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分值构成

满分100分其中：

（1）商务标分值为50分

（2）技术标分值为25分

（3）综合标分值为25分

2.2.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附表2；

2.2.3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办法：见附表2；

2.2.4评分标准：见附表2；

三、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2.1.1项、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表1初步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形式  评审  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盖章、签字 | 符合招标文件签字、盖章的要求 |
| 文件格式 | 符合 “投标文件格式”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
| 2 | 资格  评审  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 |
| 资质证书 |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
| 拟派项目经理 |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 企业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
| 裁判文书网 |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的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 |
| 信用查询 |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黑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为准（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
| 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设计周期 | 60日历天 |
| 质量要求 |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设计要求和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的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 投标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
| 其他响应性 | 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响应内容 |

**附表2 详细评审标准**

2.1详细评审是对初步评审合格投标文件的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评标办法以列表、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分析、比较和评审。

2.2在评审过程中，投标人投标总报价、评标价、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均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

2.3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4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人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5综合评估法是指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其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三部分进行综合评审。满分100分，其中技术标的分值占25分，商务标的分值占50分，综合标的分值占25分。其主要内容和参考分值如下：

一、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25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评审得分 |
| 1 | 内容完整性 | 0-8分 |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4＜得分≤8 |
|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得分≤4 |
| 2 | 主要设计方案与技术措施 | 0-7分 | 设计方案（含工程特点、设计重点与难点）总体安排合理，对设计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 3＜得分≤7 |
| 设计方案（含工程特点、设计重点与难点）总体安排合理；对设计难点有合理的建议。 | 1≤得分≤3 |
| 6 | 设计周期保证措施 | 0-5分 | 设计周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周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 2＜得分≤5 |
| 设计周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周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 1≤得分≤2 |
| 1 | 风险管理措施 | 0-5分 |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 2＜得分≤5 |
|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 1≤得分≤2 |

**二、商务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50分**

1. 投标报价的评审，共计50分。

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

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4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1%范围内在基本分40分的基础上加2分，最多加1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5%以上（不含5%）时，每再低1%范围内在满分50分的基础上扣3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1%范围内在基本分40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

**三、综合标的评标分值计25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评审计分 |
| 1 | 企业业绩 | 0-8分 | 企业业绩（2020年1月1日以后中国境内已完成的设计项目业绩）每一项得2分，最高得8分。（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等相关证明文件，以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内容为准） | 0＜得分≤8 |
| 2 | 项目负责人业绩 | 0-8分 | 投标项目负责人业绩（2020年1月1日以后中国境内已完成的设计项目业绩）每一项得1分，最高得8分。（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等相关证明文件，以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内容为准） | 0＜得分≤8 |
| 3 | 优惠承诺 | 0-4分 |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每条0.5分，最多5分。 | 0≤得分≤4 |
| 4 | 履职尽责承诺 | 0-5分 | 1.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及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履约保证的得0－2分。 | 0≤得分≤5 |

**注：以上项目要求年份均为2020年1 月1日以来。业绩项目均以2020年1 月1日以来的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无原件扫描件不得分。**

**2.6投标人综合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2.7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1）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3）各投标人最终排名以最终得分的高低为标准，由高到低排序。最终得分相同的，投标总报价低的排名靠前；总得分和投标总报价都相同的，由招标人决定排名。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由项目建设单位与中标单位根据本招标文件、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以设计项目合同为范本，协商签订本项目合同。**

# 第五章设计标准和要求

施工图设计：

1、 发包人应当遵守法律和规范标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设计人违反法律和工程质量、安全标准进行设计服务，降低工程质量。

2、 设计人应按照法律规定，以及国家、行业和地方的规范和标准完成设计工作，并应符合发包人要求。各项规范、标准和发包人要求之间如对同一内容的描述不一致时，应以描述更为严格的内容为准。

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设计人完成设计工作所应遵守的法律规定，以及国家、行业和地方的规范和标准，均应视为在基准日适用的版本。基准日之后，前述版本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有新的法律，以及国家、行业和地方的规范和标准实施的，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出遵守新规定的建议。发包人应在收到建议后7天内发出是否遵守新规定的指示。发包人指示遵守新规定的，按照第2条约定执行。

4、设计人在设计服务中选用的材料、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及适应性，满足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等要求。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月日

**目录**

（自拟）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作为投标总报价，设计周期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全部工作，质量要求达到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后60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元（小写）。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地 址： ；

联系电话： ；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投 标 人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级别 |  | 证书编号 |  |
| 投标范围 |  | |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后60日历天 |
| 投标报价 | 大写： 小写： | | | | | |
| 质量要求 | |  | | | | |
| 设计周期（日历天） | |  | | | | |
| 需要说明的问题 | |  | | | | |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

单位性质： ；

地址： ；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

职务： ；

身份证号码：，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 月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注：因投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 投标人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本公司在投标活动中，保证做到：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否则投标保证金自动放弃。

二、本公司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保证不向投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等工作人员、评标专家及其亲属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不为其报销各种报销凭证；不赔其旅游等消费。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在本公司注册地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两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咨询、招标代理工作。

五、本公司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来，无在建工程项目。

六、若我单位本次中标，保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以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认真完成合同的全部工程内容，并承诺项目经理每月出勤不少于22天，其他人员不少于26天。否则，每少出勤一天，每人扣除工程款壹仟元。若项目部组成人员缺勤每月累计达到15人次，扣除工程款贰万元；每月累计达到30人次，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七、若我单位本次未中标，我公司将充分理解。保证不凭空想象、主观臆断、捕风捉影、随心所欲地进行无理、无据的投诉。

八、若真正心存疑虑且有理有据的情况下，我公司首先请招标人解释，若招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做解释或不能给出合理解释的话，我公司再按照国家、省、市投诉处理相关规定进行投诉。绝不越级上访。

若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将接受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给予的经济、党纪、政纪乃至刑事的处罚；自觉接受行政监管部门给予公司和个人的不良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保证金**

（说明：附投标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资料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项目经理证书、身份证、继续教育证（若有）、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年 龄 |  | 学历 | | |  |
| 职 称 |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 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 | | 网 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企业资质  等级 |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 技 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后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所有证件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须清晰可辨）。资格审查以投标文件中制作的扫描件为准。**

1. 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提供近三年（2019年、2020年、2021年）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三）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备注：1、类似项目指 本项目类似 工程。

2、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2020年1月1日以来。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九、承诺质量、设计周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并具体措施**

**十、优惠服务承诺**

**十一、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